

债券代码：143168

债券简称：17 南传 02

债券代码：143445

债券简称：17 南传 03

关于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2020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招商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简称	存续规模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情况	其他
17南传02	10.2亿元	2017年7月17日	2022年7月16日	6.50%	2019年利息已按时偿付，尚未到还本期	无
17南传03	5亿元	2018年1月1日	2023年1月1日	7.50%	2019年利息已按时偿付，尚未到还本期	无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上述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		

二、重大事项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近日从公开市场信息获悉，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发布《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信评委函字【2020】跟踪 1181 号）。上述报告显示，由于再融资能力进一步趋弱，即期债务压力增加；控股股东股权质押风险较高；应收账款长期占用公司资金，资金流动性有待加强；大额对外投资质量及盈利情况值得关注，面临一定投资风险等原因，中诚信将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高传动”或“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 A+，并将发行人已发行的“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及“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等级下调至 A+，并将主体信用等级和债项信用等级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前次评级结论如下表所示：

债券简称	债项级别	主体级别	评级展望
17南传02	AA-	AA-	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

			评级观察名单
17 南传 03	AA-	AA-	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调整后的具体信用级别如下表所示：

债券简称	债项级别	主体级别	评级展望
17 南传 02	A+	A+	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17 南传 03	A+	A+	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三、上述信用等级调整情况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一）此次评级调整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二）此次评级调整不会对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构成影响；
- （三）针对本次评级调整，发行人拟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 1、继续发展以齿轮业务为主的核心业务，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提高盈利能力；
- 2、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沟通，取得银行的信贷支持；
- 3、积极沟通协调，尽早收回对外投资，提高流动性水平。

招商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受托管理人根据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约定，就发行人上述信用等级调整情况制作本报告并提醒投资人关注。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签署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9日